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語文學系 鼓勵實習一覽表

更新日期：2016 年 7 月 1 日

實習單位	實習時間	時數	申請時間	類別 / 內容	備註
<a href="#">紀州庵文學森林</a> <a href="#">實習辦法</a> <a href="#">實習申請書</a>	1. 暑假期間：每年 7/1-8/31 2. 寒假期間 3. 學期期間：分為上學期（9-12 月）、下學期（2-6 月）	1. 每週至少到館服勤三天，每天八小時。 2. 實習時數滿 200 小時	暑假：5/1-5/30 寒假：11/1-11/30 學期期間：7/1-7/31、前一年 12/1-12/31。		依工作內容可能需要安排假日及晚上的執勤時間；參與日常館務運作、活動協助等相關事宜。
<a href="#">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</a>  <a href="#">暑期實習需求表</a>	暑期（105/7/1-8/31，週一~五 8:30~17:30）	每週 45 小時	105/6/15 前額滿為止	部門：出版部編輯室、出版部版權組、出版部美編組、中教處、業務部、行政部、印務部（詳情請參見實習需求表）	1. 專長：office 軟體、英文能力 2. 薪資：無 膳食費：2400 元/月 自備筆電：500 元/月 保險：勞保
學習間實習請另外洽詢					
<a href="#">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</a>	上學期實習：每年 9 月至次年 1 月 下學期實習：每年 2 月至 6 月	上下學期實習：實習至少三個月（含）以上，實習總數不得低於 480 小時	上學期實習：105/6/22 止（郵戳為憑）	公行部（公關組、推廣組、公服組、發行組）、新聞部、節目部、製作部（製作組、後製組）、企劃組（規劃組、視宣組、購片組）、新媒體部（互動媒體組、媒體資材組）、國際部（事務組、頻道組）（詳情請參見實習需求表）	本會提供之實習屬無薪性質，實習期間之餐食、住宿與交通，由學生自理。本會為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辦理新台幣一百萬元之團體意外保險。
公視 PeoPo 暑期實	七月暑期實習：105/7/4-7/28		報名時間：105/5/30(郵		

實習單位	實習時間	時數	申請時間	類別 / 內容	備註
習營	八月暑期實習：105/8/1-8/25		戳為憑)		
<a href="#">北投溫泉博物館</a>	週二至週日	1.09:00~13:00(半天 4 小時) 2. 13:00~17:00(半天 4 小時) 3. 09:00~17:00(全天 8 小時)		展場秩序維護及遊客服務	
<a href="#">中研院台史所檔案館</a> <a href="#">實習說明</a>	由檔案館人員參酌檔案館業務內容及實習生所提交之實習計畫、實習日數擬定		申請實習者需提交申請表及實習計畫書給本所，經同意後，由申請之校系發文簽辦。		1.實習結束後，應於二週內提交實習報告乙份。 2.實習工作期間不提供任何實習津貼。表現優異者由本所函請所屬系所予以獎勵。